



江阴市徐霞客镇霞客路西、徐霞客故居
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备案稿)

委托单位：江阴市霞客湾科学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编制单位承诺书

调查单位郑重承诺：

调查单位出具的《江阴市徐霞客镇霞客路西、徐霞客故居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相关技术指南导则编制，本单位对该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报告编制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分工	姓名	专业/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	赵梦佳	工程师	15161658037	
数据校核与 检查	周勇	工程师	18861655344	
报告审核	张宇	高级工程师	13815120399	

备注：该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通过单位内部审核。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

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摘 要

江阴市徐霞客镇霞客路西、徐霞客故居南地块(以下简称“调查地块”)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徐霞客镇,调查地块占地面积为 15144m²,地块中心坐标为北纬 31.710739701°,东经 120.317613641°,调查地块规划为文化设施用地(A2)进行开发使用,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第二类用地。

受江阴市霞客湾科学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技术规范,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了解到,调查地块 2005 年之前地块内为空地 and 河道,2005 年-2021 年地块内西侧为黄沙、石子堆场,其他区域为池塘或道路,2022 年至今地块内西侧堆场闲置变为空地,其他区域无变化。

本次调查地块内共计布设了土壤采样点 6 个,采样深度均为 6.0 m,采集了 54 个土壤柱状样,通过 PID 和 XRF 示数,结合现场人员的经验判断,筛选出了一定数量具有代表性的样品送实验室监测分析,共计送检土壤样品 27 个(包含 3 个平行样),布设了 3 个底泥采样点,采集并送检了底泥样品 4 个(包含 1 个平行样),布设地下水采样点位 3 个,建井深度均为 6.0 m,采集并送检了 4 个(包含 1 个平行样)地下水样品。布设地表水采样点 3 个,采集并送检地表水样品 4 个(包含 1 个平行样)。调查地块外南侧湖庄北荡内布设了底泥采样点和地表水采样点各 1 个,采集并送检了底泥样品 1 个和地表水样品 1 个。此外,在地块外北侧布设 1 个对照点进行采样分析,对照点采集并送检 4 个土壤样品与 1 个地下水样品。共计送检了土壤样品 31 个(包含 3 个平行样)、地下水样品 5 个(包含 1 个平行样)、底泥样品 5 个(包含 1 个平行样)和地表水样品 5 个(包含 1 个平行样)。综合考虑地块特征污染物、《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环境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 45 项基本项目(以下简称“45 项基本项目”),对土壤样品检测了 pH 值、45 项基本项目和石油烃(C₁₀~C₄₀)指标;对地下水和地表水样品检测了 pH 值、45 项基本项目和可萃取性石油烃(C₁₀~C₄₀)。


本次调查地块规划为文化设施用地(A2),为充分识别地块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保障人居环境安全,本次调查地块土壤评价标准均选用《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

筛选值，地下水评价标准选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显示：地块内土壤 pH 值范围为 7.69~8.45，所有点位均无酸化或碱化；重金属指标均有检出，六价铬检出率为 4.2%，铜、镍、砷、铅、汞和镉的检出率均为 100%；有机物指标石油烃（C₁₀~C₄₀）、苯并(a)蒽、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和茚并(1,2,3-cd)芘有检出。地块内各点位土壤样品所有指标检出浓度值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地块内土壤样品各指标检出浓度均无明显超出对照点土壤情况。地块内地下水 pH 值范围 7.1~8.0；金属指标检出铜、砷、镍和铅，其余金属六价铬、镉和汞指标均未检出。有机物指标检出石油烃（C₁₀~C₄₀）和氯仿，其余有机物指标均未检出。地下水各点位石油烃指标检出浓度满足《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中规定第二类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地下水各点位指标检出浓度均未超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IV类水浓度限值要求。地块内所有土壤样品指标检出浓度均无明显超出对照点地下水情况。

江阴市徐霞客镇霞客路西、徐霞客故居南地块土壤所有指标检出浓度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地下水所有指标检出浓度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水限值要求，地下水所有点位石油烃指标检出浓度满足《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中规定第二类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样品各指标检出浓度均无明显超出对照点情况。调查结果表明，江阴市徐霞客镇霞客路西、徐霞客故居南地块满足规划用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可作为文化设施用地（A2）进行开发使用。

专家组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江阴市徐霞客镇霞客路西、徐霞客故居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业主单位	江阴市霞客湾科学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查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管控效果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修复效果评估
报告编制单位	江阴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梦佳
对被评审报告的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重大瑕疵和纰漏，建议不予通过	
具体意见 <p>一、该报告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程序和方法基本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报告内容较全面。调查结果表明该地块土壤所检污染物含量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地下水所检因子浓度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水质标准限值及相关标准。报告结论总体可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通过，可作为下一步工作的依据。</p> <p>二、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补充周边企业对地块的环境影响分析，完善地块地形地貌变化，核实地块水文地质信息； 2. 细化点位布设、采样深度设置、检测因子筛选、样品送检和评价标准选择依据，完善全流程质控内容及其结果统计分析； 3. 核实、完善并规范原始记录与图件资料。 	
专家签名	
评审时间	2024年5月16日